

# 景德镇市珠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 年度单位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珠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概 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注：本报告因金额单位转换原因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珠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 保障局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一)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起草人才开发、人事行政管理、劳动和社会保障工作规范性文件草案，拟订相应的政策及实施办法，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二) 负责编制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拟订机关企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方案、劳动和社会保障制度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负责汇总上报全区机关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进入计划，监督检查计划执行情况；负责全区人才人事、劳动和社会保障的统计工作。

(三) 综合管理全区人才开发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和实施全区人才发展战略、规划和综合性政策；负责指导和协调全区人才选拔、培养、引进项目的组织实施；拟订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流动政策，建立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

(四) 负责促进就业工作。拟订统筹城乡的就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和就业援助制度；牵头拟订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负责毕业生离校后就业指导和服务工作；负责中专和职业学校毕业生就业的管理指导；开展就业援助，促进城镇就

业困难人员、农村劳动力就业再就业；建立健全就业、失业预测预警、监控分析制度，保持就业形势稳定；完善职业技能资格制度，统筹建立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技能培训制度。

（五）协助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做好城乡社会保障体系的建设、完善。

（六）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政策，建立机关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拟订机关企事业单位人员福利和离退休政策；制定区属事业单位工资总额的管理和审核；负责企业职工工资的宏观调控工作。

（七）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全区事业单位改革和人事制度改革，拟订事业单位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政策，综合管理事业单位人员的聘用、考核、培训、奖惩以及公开招聘、岗位设置管理等工作。

（八）拟订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和继续教育政策；牵头推进深化职称制度改革，组织实施专业技术职业资格，负责专业技术人员的资格评价和资格考试工作；归口管理博士后工作和留学人员来绍工作，拟订高技能人才培养和激励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农村实用人才培养和激励政策。

（九）负责全区引进国（境）外人才智力工作，归口管理全区出国（境）培训工作，促进国（境）外人才智力交流与合作工作。

（十）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军队转业干部及家属安置政策和安置计划，负责军队转业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按照上级政策，积极做

好部分企业军队转业干部解困和稳定工作，负责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管理服务工作。

（十一）负责全区行政机关公务员综合管理；会同有关部门完善公务员管理制度，拟订有关人员调配、安置意见；配合有关部门开展公务员绩效考核工作。

（十二）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农民工培训计划，推动农民工相关政策的落实，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十三）完善劳动关系协调机制，贯彻实施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执行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政策，制定完善工时制度和职工休假制度，组织实施劳动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违法案件。

（十四）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本单位设立 3 个内设机构，分别是：即部门本级及就业局，社保局。

本单位年末在职人员 16 人，离退休人员 1 人（不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其他人员 0 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2 人。

##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景德镇市珠山区人力资源和  
社会保障局

2023 年度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75.5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7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0.0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59.9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6.2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2.5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675.60	本年支出合计	58	679.5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93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1
	30			61	
<b>总计</b>	<b>31</b>	<b>679.53</b>	<b>总计</b>	<b>62</b>	<b>679.53</b>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景德镇市珠山区人力资源和  
社会保障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	科目名称								
分类科目			1	2	3	4	5	6	7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675.60	675.58					0.0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73	0.73					
20132		组织事务	0.73	0.73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0.73	0.7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6.04	656.02					0.01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637.09	637.07					0.01
2080101		行政运行	309.53	309.52					0.01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22.37	322.37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	5.18	5.1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95	18.9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95	18.9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29	6.2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29	6.2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29	6.2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54	12.5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54	12.5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54	12.54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景德镇市珠山区人力资源和  
社会保障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679.52	406.14	273.3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73	0.73				
		20132 组织事务	0.73	0.73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0.73	0.7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9.96	386.57	273.38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641.01	367.62	273.38			
		2080101 行政运行	313.45	313.45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22.37	48.99	273.38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	5.18	5.1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95	18.9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95	18.9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29	6.2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29	6.2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29	6.2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54	12.5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54	12.5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54	12.54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景德镇市珠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 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 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75.5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73	0.7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59.94	659.9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29	6.2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2.54	12.5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27	675.58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679.50	679.50		
	28	3.9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1	0.01		
	29	3.93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1				
	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62				
	3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63				
	32	679.52	<b>总计</b>	64	679.52	679.52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景德镇市珠山区人力资源和  
社会保障局

2023 年度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679.50	406.12	273.3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73	0.73	
20132		组织事务	0.73	0.73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0.73	0.7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9.94	386.56	273.38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640.99	367.61	273.38
2080101		行政运行	313.44	313.44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22.37	48.99	273.38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5.18	5.1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95	18.9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95	18.9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29	6.2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29	6.2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29	6.2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54	12.5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54	12.5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54	12.54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景德镇市珠山区人力资源和  
社会保障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b>301</b>	<b>工资福利支出</b>	320.57	<b>302</b>	<b>商品和服务支出</b>	67.61	<b>307</b>	<b>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b>	
30101	基本工资	85.35	30201	办公费	7.3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5.27	30202	印刷费	14.23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8.93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55.84	30205	水费		<b>310</b>	<b>资本性支出</b>	1.5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06	30206	电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3	30207	邮电费	0.4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5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77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款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89	30211	差旅费	0.54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24.6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16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4.53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b>303</b>	<b>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16.43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10.78	30216	培训费	5.04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1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贴	4.9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88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37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5.10	<b>312</b>	<b>对企业补助</b>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62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7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54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b>399</b>	<b>其他支出</b>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337.00		公用支出合计				69.13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景德镇市珠山区人力资源和  
社会保障局

2023 年度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0	0	0	0	0	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零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景德镇市珠山区人力资源和  
社会保障局

2023 年度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0	0	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景德镇市珠山区人力资源和  
社会保障局

2023 年度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2.60	0.31	0.31
1.因公出国（境）费	2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3.公务接待费	6	2.60	0.31	0.31
（1）国内接待费	7	---	---	0.31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5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32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指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数）；全年预算数指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反映当年预算安排的实际支出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资金安排的支出数）。

2.当此表数据为空，即本部门（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单位：景德镇市珠山区人力资源和  
社会保障局

2023 年度

公开 10 表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0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 主要负责人用车	3	0
3. 机要通信用车	4	0
4. 应急保障用车	5	0
5. 执法执勤用车	6	0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0
7.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8	0
8. 其他用车	9	0
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台、套)	10	0

注：1. 本表反映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2. 当本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收入总计 679.53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3.93 万元，比上年增加 3.93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收入合计 675.60 万元，比上年增加 53.30 万元，增长 8.57%，主要原因：**工作量增加，相关支出增加，因此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财政拨款收入 675.58 万元，占 10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1 万元，占 0.00%。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支出总计 679.53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679.52 万元，比上年增加 57.22 万元，增长 9.19%，主要原因：**工作量增加，相关支出增加**；结余分配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年末结转和结余 0.01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1 万元，主要原因：年末时有退款未支付，因此存在结转结余。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基本支出 406.14 万元，占 59.77%；项目支出 273.38 万元，占 40.23%；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 548.77 万元，决算数 679.5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3.82%。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73 万元，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年初时并未做该科目的预算，但年度中间预算下达指标时使用了该科目，造成了预决算的差异。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524.49 万元，决算数 659.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5.83%。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进行了社保基金的调标，因此决算数大于预算数。

(三)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7.70 万元, 决算数 6.29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81.70%。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 按照实际进行支出。

(四)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16.58 万元, 决算数 12.54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75.62%。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 按照实际进行支出。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06.12 万元, 其中:

(一) 工资福利支出 320.57 万元, 比上年增加 76.26 万元, 增长 31.21%, 主要原因: 增加了人员, 因此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二) 商品和服务支出 67.61 万元, 比上年减少 212.28 万元, 下降 75.85%, 主要原因: 将部分支出从基本支出转移到了项目支出当中, 因此导致该科目下降较大。

(三)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6.43 万元, 比上年减少 77.93 万元, 下降 82.59%, 主要原因: 2023 年不再发放奖励资金, 因此该科目下降较大。

(四) 资本性支出 1.52 万元, 比上年减少 2.23 万元, 下降 59.49%, 主要原因: 采购减少, 因此该科目下降较大。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0.31 万元, 决算数 0.31 万元, 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 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0.31 万元, 其中:

(一)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 决算数 0.00 万元, 主要原因: 本单位无此项支出。决算数与上年持平, 主要原因: 本单位无此项支出。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 累计 0 人次, 主要是: 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二)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 决算数 0.00 万元, 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 决算数 0.00 万元, 主要原因: 本单位无此项支出。决算数与上年持平, 主要原因: 本单位无此项支出。全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 决算数 0.00 万元, 主要原因: 本单位无此项支出。决算数与上年持平, 主要

原因：本单位无此项支出。年末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0.31 万元，决算数 0.3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主要原因：进行了三公经费的调整，减少了年初预算，因此预决算一致。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0.31 万元，主要原因：上年因疫情原因因此无接待，本年恢复正常交流。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5 批，累计接待 32 人次，主要是：与兄弟市县单位的正常工作交流。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9.13 万元，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214.51 万元，下降 75.63%，主要原因：因本年将部分公用支出列入了项目支出当中，导致基本支出中的公用支出减少，因此本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降幅较大。

##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5.7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5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4.2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5.7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5.75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台），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本单位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纳入 2023 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 10 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365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7 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优”，3 个项目评价结果为“良”，0 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中”，0 个项目评价结果为“差”。从评价情况看，珠山区人社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按照区委区政府工作要求，弘扬伟大建党精神，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统筹推进就业创业、社会保障、人才人事、劳动关系、公共服务等各项工作高质量发展，创新思路，抢抓机遇，各项工作进展良好。

##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本单位“公务员考核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公务员考核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	3	3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3	3	3	—	100	—
年度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p>(一)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起草人才开发、人事行政管理、劳动和社会保障工作规范性文件草案，拟订相应的政策及实施办法，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p> <p>(二) 负责编制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拟订机关企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方案、劳动和社会保障制度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负责汇总上报全区机关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进入计划，监督检查计划执行情况；负责全区人才人事、劳动和社会保障的统计工作。</p>				<p>一)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起草人才开发、人事行政管理、劳动和社会保障工作规范性文件草案，拟订相应的政策及实施办法，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p> <p>(二) 负责编制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拟订机关企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方案、劳动和社会保障制度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负责汇总上报全区机关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进入计划，监督检查计划执行情况；负责全区人才人事、劳动和社会保障的统计工作。</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区人才人事	≥100件	100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劳动和社会保障的统计工作	≥100件	100	5	5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建立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	≥100件	100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综合管理全区人才开发工作	≥100件	100	20	20		
		质量指标	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和实施全区人才发展战略、规划和综合性政策	≥100件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负责促进就业工作	≥100件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负责指导和协调全区人才选拔、培养、引进项目的组织实施	≥100件	100	5	5		
		社会效益指标	人力资源市场，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	≥100件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统筹城乡的就业发展规划和政策	≥100件	100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务员考核	≥100件	95	10	8.75	今后将加强对公务员的考核	
	总分						100	98.75	

本单位“公务员培训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公务员培训
------	-------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9	5.9	5.9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5.9	5.9	5.9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起草人才开发、人事行政管理、劳动和社会保障工作规范性文件草案，拟订相应的政策及实施办法，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起草人才开发、人事行政管理、劳动和社会保障工作规范性文件草案，拟订相应的政策及实施办法，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公务员经济成本	≥100 件	100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公务员培训工作	≥100 件	100	10	10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务员学习党史	>100 件	100	20	20	
		质量指标	公务员发展规划	≥100 件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公务员继续教育政策	≥100 件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实用人才培养和激励政策	≥100 件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公务员综合管理	≥100 件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	≥100 件	98	10	9.5	今后将尽量让群众完全满意	
总分					100	99.5		

本单位“劳动监察大队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劳动监察大队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	1	1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1	1	1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一)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起草人才开发、人事行政管理、劳动和社会保障工作规范性文件草案，拟订相应的政策及实施办法，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执行了党和国家关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起草了人才开发、人事行政管理、劳动和社会保障工作规范性文件草案，拟订了相应的政策及实施办法，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监督检查	≥100 件	100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技能培训制度	≥100 件	100	10	10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督检查计划执行情况	≥100 件	100	20	20		
		质量指标	就业指导和服务工作	≥100 件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劳动和社会保障制度改革	≥100 件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负责指导和协调全区人才选拔	≥100 件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	≥100 件	100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服务体系和就业援助制度	≥100 件	100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0 件	95	10	8.75	无法做到完全让社会公众满意	
	总分						100	98.75	

本单位“劳保所临时人员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劳保所临时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43.2	328.2	305.474	10	93.08	7
	政府预算资金	343.2	328.2	305.473999	—	93.08	—
年度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起草人才开发、人事行政管理、劳动和社会保障工作规范性文件草案，拟订相应的政策及实施办法，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执行了党和国家关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起草了人才开发、人事行政管理、劳动和社会保障工作规范性文件草案，拟订了相应的政策及实施办法，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公开招聘、岗位设置	≥100件	100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城乡劳动者的职业技能培训制度	≥100件	100	10	10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40、50 人员的申报	≥100件	100	10	10	
		质量指标	人员的聘用、考核、培训	≥100件	100	20	20	
		时效指标	社保申报和缴纳	≥100件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人才智力交流与合作	≥100件	100	5	5	
		社会效益指标	公开招聘、岗位设置管理	≥100件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技术人员管理和继续教育政策	≥100件	100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0件	98	10	9.5	无法让社会公众全部满意	
总分						100	96.5	

本单位“人才档案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人才档案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	6	6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6	6	6	—	100	—
年度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起草人才开发、人事行政管理、劳动和社会保障工作规范性文件草案，拟订相应的政策及实施办法，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起草人才开发、人事行政管理、劳动和社会保障工作规范性文件草案，拟订相应的政策及实施办法，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	≥100件	100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流动政策	≥100件	100	10	10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统筹城乡的就业发展规划和政策	≥100件	100	20	20		
		质量指标	拟订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和继续教育政策	≥100件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和就业援助制度	≥100件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负责中专和职业学校毕业生就业的管理指导	≥100件	100	5	5		
		社会效益指标	统筹建立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技能培训制度	≥100件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导全区事业单位改革和人事制度改革	≥100件	100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满意度	≥100件	95	10	8.75	今后将加强	
	总分						100	98.75	

本单位“公务员招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公务员招考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	1	1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1	1	1	—	100	—
年度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起草人才开发、人事行政管理、劳动和社会保障工作规范性文件草案，拟订相应的政策及实施办法，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贯彻执行了党和国家关于人力资源和社保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等；起草了人才开发、人事行政管理、劳动保障和社会保障工作规范性文件的草案、拟订了相应的政策及实施办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方案	≥100件	100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进入计划	≥100件	100	20	20	
		质量指标	相应的政策及实施办法，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100件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选拔、培养、引进项目的组织实施	≥100件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市场发展 规划	≥100件	100	5	5	
		社会效益指标	合理流动、有效配置	≥100件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公务员招考制度	≥100件	100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100件	98	10	9.5	未能获得公众的全部满意，今后将加强努力	
总分						100	99.5	

本单位“2023年上年结余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年上年结余资金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37.903	37.903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37.903034	37.903034	—	100	—
年度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p>(一)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起草人才开发、人事行政管理、劳动和社会保障工作规范性文件草案，拟订相应的政策及实施办法，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二) 负责编制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拟订机关企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方案、劳动和社会保障制度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负责汇总上报全区机关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进入计划，监督检查计划执行情况；负责全区人才人事、劳动和社会保障的统计工作。(三) 综合管理全区人才开发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和实施全区人才发展战略、规划和综合性政策；负责指导和协调全区人才选拔、培养、引进项目的组织实施；拟订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流动政策，建立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p>				<p>(一)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起草人才开发、人事行政管理、劳动和社会保障工作规范性文件草案，拟订相应的政策及实施办法，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二) 负责编制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拟订机关企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方案、劳动和社会保障制度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负责汇总上报全区机关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进入计划，监督检查计划执行情况；负责全区人才人事、劳动和社会保障的统计工作。(三) 综合管理全区人才开发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和实施全区人才发展战略、规划和综合性政策；负责指导和协调全区人才选拔、培养、引进项目的组织实施；拟订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流动政策，建立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	≥100件	100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物品采购	≥100件	100	20	20	
		质量指标	办公运行情况	≥100件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各项任务	≥100件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高质量完成各项任务	≥100件	100	5	5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日常办公和业务系统正常运行	≥100件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营造绿色环保整洁的卫生环境	≥100件	100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0件	98	10	9.5	无法完全让社会公众满意	
总分						100	99.5	

本单位“单位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人社局单位资金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	80	0	10	0	0	
	单位资金	80	80	0	—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一)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起草人才开发、人事行政管理、劳动和社会保障工作规范性文件草案，拟订相应的政策及实施办法，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p> <p>(二) 负责编制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拟订机关企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方案、劳动和社会保障制度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负责汇总上报全区机关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进入计划，监督检查计划执行情况；负责全区人才人事、劳动和社会保障的统计工作。</p>			<p>(一)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起草人才开发、人事行政管理、劳动和社会保障工作规范性文件草案，拟订相应的政策及实施办法，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二) 负责编制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拟订机关企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方案、劳动和社会保障制度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负责汇总上报全区机关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进入计划，监督检查计划执行情况；负责全区人才人事、劳动和社会保障的统计工作。</p>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	≥100件	100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物品采购	≥100件	100	20	20	
		质量指标	办公运行情况	≥100件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各项内容	≥100件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高质量完成各项接待任务	≥100件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中心日常办公和业务系统正常运行	≥100件	100	5	5	
		生态效益指标	营造绿色环保整洁卫生环境	≥100件	100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0件	95	10	8.75	今后加强	

总分	100	88.75	
----	-----	-------	--

本单位“三支一扶2023年工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三支一扶2023工资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9.3	5.179	10	55.68	0	
	政府预算资金	0	9.3	5.178701	—	55.68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负责编制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拟订机关企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方案、劳动和社会保障制度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负责汇总上报全区机关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进入计划，监督检查计划执行情况；负责全区人才人事、劳动和社会保障的统计工作				编制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拟订了机关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方案、劳动和社会保障制度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汇总上报了全区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进入计划，监督检查计划执行情况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三支一扶工资	≤20 万元	5.17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三支一扶工资完成率	≤95%	95	10	10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工资人数	4	基本达成 目标	20	20	
		质量指标	发展人数	1	基本达成 目标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	≥95%	95	10	1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高质量完成各项任务	≥93%	93	5	5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办公正常运行	≥95%	95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卫生	≤92%	92	5	5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95%	90	10	8.68	无法达到全部满意	
总分					100	88.68		

本单位“直达资金经费支出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直达资金经费支出
------	----------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631	0.213	10	8.1	0	
	政府预算资金	0	2.631432	0.213248	—	8.1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在职人员的养老保险支出,使员工能安心工作。			保障单位在职人员的养老保险支出,使员工能安心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养老金发放成本	≤ 2.64 万	0.21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员数量	=5 人	5	20	20	
		质量指标	发放准确率	≥98%	98	10	1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性	≥98%	98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缓解职工生活压力	缓解	基本达成 目标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员工满意度	≥98%	90	10	7.96	未完全达 到员工满 意度	
总分					100	87.96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应以财务会计制度、政府收支分类科目以及部门预算管理等规定为基本说明，可在此基础上结合单位实际情况适当细化）

### 一、收入科目

4001 财政拨款收入本科目核算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

#### 4101 事业收入

本科目核算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实现的收入，不包括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

4201 上级补助收入本科目核算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收入。

#### 4301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本科目核算事业单位取得的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 4401 经营收入

本科目核算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二、支出科目

5001 业务活动费用 本科目核算单位为实现其职能目标，依法履职或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发生的各项费用。

5101 单位管理费用 本科目核算事业单位本级行政及后勤管理部门开展管理活动发生的各项费用，包括单位行政及后勤管理部门发生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资产折旧（摊销）等费用，以及由单位统一负担的离退休人员经费、工会经费、诉讼费、中介费等。

5201 经营费用 本科目核算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各项费用。

##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

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